（上接B935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年度报告》及《联影医疗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公司结合2023年度在环境、社会与治理方面关注的问题和实践,编制了《联影医疗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战略与社会责任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41,076.56万元,同比增长23.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429.23万元,同比增长19.2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议案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薪酬根据各董事担任的岗位及公司薪酬制度制定,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全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的岗位及公司薪酬制度制定,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强、GUOSHENG TAN、JUN BAO、TAO CAI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为降低外汇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任一时点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为加速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营销服务网络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及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控,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信息如下:

1、投保人: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18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全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深圳市联新移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预计增加金额人民币7,7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加强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独立性,公司拟调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本次调整后,委员如下:盛雷鸣（主任）、王少飞、沈思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战略与社会责任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及内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	688271	证券简称:	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	2024-010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同时采用了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莉娟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年度报告》及《联影医疗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亦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联影医疗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4年度监事薪酬根据各监事担任的岗位及公司薪酬制度制定,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全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未来战略规划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以及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	688271	证券简称:	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	2024-011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97,429.2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09,405.47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824,157,988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4,716,821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4,860,291.75元（含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支付现金对价484,519,257.7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上述规则,公司2023年度派发的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89,379,549.53元,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92%。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若公司2024年上半年持续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增加一次中期分红,预计公司2024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金额,实施时间等）。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	688271	证券简称:	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	2024-013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7号）,联影医疗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9.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98,8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64,158,460.6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23,841,539.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6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8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联影医疗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披露,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经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	616,792.14	466,235.09
2.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73,506.31	57,972.88
3.	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	312,560.30	312,560.30
4.	信息化提升项目	45,158.91	35,615.88
5.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248,017.66	1,072,384.15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鉴于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投项目中,“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 建设周期为5年,“营销服务网络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8个月,“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建设期为3年,“信息化提升项目”建设周期为5年。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的进度逐步投入,故存在部分募集资金在公司的账户上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联影医疗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联影医疗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	688271	证券简称:	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	2024-014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场所:为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稳健经营,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等。
- 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于实际发展需要,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

（一）交易目的

公司出口产品和进口原材料主要以外币结算,基于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的稳步发展及外汇市场波动性,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影响,公司拟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与主业经营密切相关,用于锁定成本、规避汇率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总额范围内的相关交易,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关控股子公司法人代表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等。

2、交易对方: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商业银行等高信用评级的外汇机构,公司不开展境外衍生品交易。

3、外汇衍生品合约确定的执行汇率以目标成本汇率或测算报价的成本汇率为基准。

二、审议程序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存在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因客户的应收款项发生逾期,导致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到期无法履约,从而引发的违约风险;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管控措施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的交易背景为依托,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2、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人员配备、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交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内审部门将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开展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本次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以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加强公司稳健经营。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	688271	证券简称:	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	2024-015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总投资金额、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募集资金投入规划及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求,对“营销服务网络项目”作部分调整并延期至2024年12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9.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98,8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64,158,460.6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23,841,539.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6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8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200,481.2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1,076,924.00
减:以前年度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注） 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78,351.76 232,488.22
减: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金额	490,2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24,597.2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00,481.20

注1:公司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2,488.22万元,其中,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1,116.00万元,本年度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出于2022年度置换的发行费用1,372.22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